

## 「青年委員自薦計劃」

政府推出「青年委員自薦計劃」（「自薦計劃」），旨在為青年人提供更多議政論政的機會。我們現邀請年齡介乎 18 至 35 歲的人士，透過計劃自薦成為[社區參與助更生委員會](#)及另外九個政府諮詢委員會的委員。

以上十個委員會在「自薦計劃」下各開放**兩個名額**予以申請。視乎實際申請數目，我們預計可於今年第四季完成招募工作。

### 招募原則

在用人唯才的原則下，我們希望透過「自薦計劃」招募誠心為社會服務並能對有關委員會作出貢獻的青年人，然後推薦給相關委員會所屬的政策局／部門(局署)以供考慮委任。

### 申請資格與評審準則

在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(即截止申請日期)當日年齡介乎 18 至 35 歲的青年人，均符合「自薦計劃」的申請資格。

在評審過程中，我們會考慮申請人是否符合以下三項條件：

- a. 誠心為社會服務；
- b. 對有關政策範疇有一定認識；以及
- c. 具備良好的分析和溝通能力。

### 招募委員會

我們已成立招募委員會，負責監督「自薦計劃」的推行情況。招募委員會成員包括民政事務局局長、青年發展委員會副主席、上述十個委員會的非官方主席或委員，以及相關局署的代表。招募委員會下設十個評審小組，分別負責上述十個委員會所收到的申請。評審小組的成員包括有關委員會的非官方主席及／或委員和所屬局署代表。各小組會安排面試以進行評審。

### 申請方法

請在截止申請日期或之前透過以下其中一種方式遞交申請：

- a. [網上途徑](#)
  - (i) 填寫網上申請表格；或
  - (ii) 填妥 PDF 電子申請表格並經網上遞交 (<https://eform.one.gov.hk/form/pdf/upload/?locale=zh-HK>)；或
- b. **郵寄**至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西翼 12 樓民政事務局(信封面註明「青年委員自薦計劃」)(遞交申請的日期會以信封上的郵戳日期為準)。為免郵遞失誤，請確保已支付足額郵資；或
- c. **親身送遞**至設於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 2 樓的民政事務局投遞箱(信封面註明「青年委員自薦計劃」)。

申請表請[按此](#)下載。申請人必須透過上述指定方式遞交申請。

填寫申請表時，申請人須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，以中文或英文闡述自己為何適合獲委任為有關委員會的委員：

- a. 撰寫一篇不多於 600 字的文章；或
- b. 製作一段不長於三分鐘的錄像(以 mp4 格式錄製)或聲帶(以 m4a 格式錄製)。申請人可選擇：
  - i. 在申請表格上提供錄像或聲帶的連結(例如 Google 雲端硬碟、Dropbox 或 Microsoft OneDrive)；或
  - ii. 提交錄像或聲帶檔案：
    - 倘經網上系統遞交申請，所提交的檔案不得大於 25MB。
    - 倘經郵遞或親身送遞方式遞交申請，請以 DVD 或 USB 記憶體提交該檔案。

## 截止申請日期

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(星期一)

凡逾期遞交或資料不全的申請，均不獲受理。臨近截止申請日期時，網上申請系統可能因處理大量申請而非常繁忙，以致申請人未能於截止日期前完成網上申請程序。因此，我們鼓勵申請人盡早遞交申請。

## 查詢

電話號碼：3509 7089

電郵地址：[selfrecommendation@hab.gov.hk](mailto:selfrecommendation@hab.gov.hk)

## 委員會的職權範圍

### 社區參與助更生委員會

- 就更生人士重投社會的計劃及策略，向懲教署署長提供意見；  
以及
- 藉教育、宣傳及大眾參與，呼籲社會人士對更生人士多加支持。